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索菲亚”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批准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内的公司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额度5亿元）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本议案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2014年11月22日知悉，公司（“甲方”）根据股东大会的上述授权，于2014年11月19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增城支行（“乙方”）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CGZ00029结构性存款。
- 2、理财金额：人民币12,000万元。
- 3、挂钩标的：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
- 4、起息日及到期日：2014年11月20日至2015年2月27日（以乙方向甲方出具《结构存款证实书》上规定的日期为准）。
- 5、产品收益与分配：乙方向甲方提供本金及保底利息的完全保障。存款到期日当日及之后，甲方凭《结构性存款证实书》支取存款本金及保底利息，存续期内不能提前支取。
- 6、购买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7、关联性说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增城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所选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接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下述措施：

(1) 严格遵守审慎投资，选择保本型、低风险投资品种。

(2) 公司财务部负责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组织审计工作时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信息披露相关制度与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运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排，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流动性的同时，提高公司资金的利用率。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包括本公告涉及的理财产品在内，公司公告日前12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投资金额 (万元)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2014年9月25日	2014-046	17,000	2014年9月24日	2014年12月24日	保证收益型
2014年10月8日	2014-047	8,000	2014年9月29日	2014年12月29日	保证收益型
2014年10月13日	2014-048	3,000	2014年10月10日	2015年1月9日	保证收益型
2014年10月27日	2014-049	3,000	2014年10月22日	2015年1月22日	保证收益型
2014年10月25日	2014-057	12,000	2014年11月20日	2015年2月27日	保证收益型
合计		43,000	--	--	--

五、备查文件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